

临政告字〔2022〕1号

临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临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启动“山西车赶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集用站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的征收土地预告。拟征收涉及三交镇、湍水头镇、车赶乡等3个乡镇5个行政村的集体土地54.6242公顷。该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是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被征地乡（镇）和村

1. 三交镇：后陡泉村、崔家坪村、崔家岭村。
2. 湍水头镇：堠头村。
3. 车赶乡：钟底村。

二、土地权属

三交镇后陡泉村、崔家坪村、崔家岭村；湍水头镇堠头村；车赶乡钟底村集体土地。

三、拟征收位置面积范围

拟征收三交镇后陡泉村集体土地25.2698公顷、崔家坪村集体土地12.7920公顷、崔家岭村集体土地0.1745公顷；湍水头镇堠头村集体土地0.3986公顷；车赶乡钟底村集体土地15.9893

公顷，共计 54.6242 公顷。

四、拟征收土地目的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征收土地。

五、拟征收土地用途

交通用地。

六、补偿标准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0〕16号）。

七、安置方式

社保安置、货币安置。

八、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1. 调查单位

由临县自然资源局、三交镇人民政府、湍水头镇人民政府、车赶乡人民政府、涉及乡（镇）农经中心和后陡泉村村委、崔家坪村村委、崔家岭村村委、垵头村村委、钟底村村委承担调查工作。

2. 调查时间

2022年2月-2022年4月。

3. 调查程序

由自然资源局负责提供勘查定界报告，三交镇、湍水头镇、车赶乡人民政府牵头具体组织土地现状进行实地调查，并填表确认。

4. 调查参加人员

由调查单位确定专人组成调查工作组。

九、相关要求

1. 由三交镇人民政府通知后陡泉村村委、崔家坪村村委、崔家岭村村委；湍水头镇人民政府通知垵头村村委；车赶乡人民政府通知钟底村村委以及土地承包户和相关权利人按规定时间参与调查、清点、确认工作；不能直接到场地参加的，提供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代理。

2.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3. 因项目设计线路进行了局部调整，故2020年7月6日临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临政征启（告）字〔2020〕1号同时废止。

特此公告

